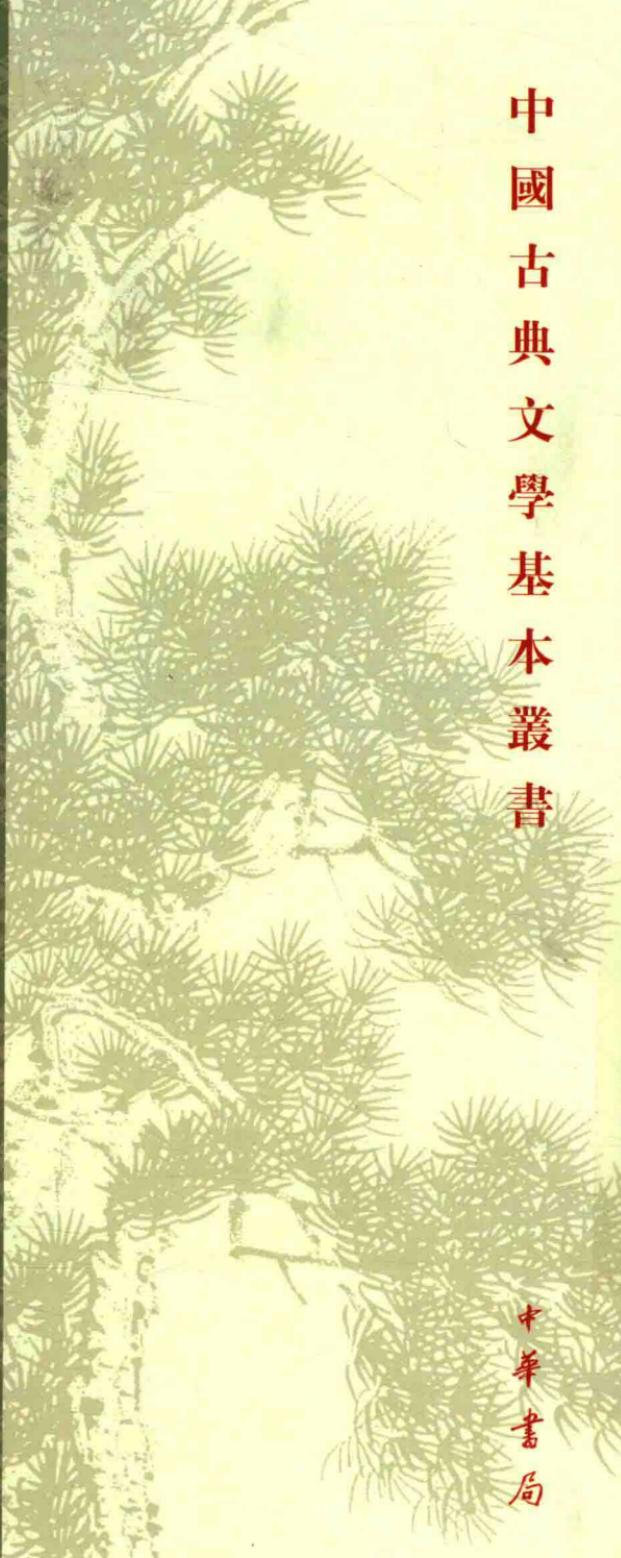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

中華書局

岑參詩箋注

下冊



中華書局影印本

卷之二

中華書局影印本

卷之二

中國古典文學基本叢書

# 岑參詩箋注

下冊

[唐]岑參 撰  
廖立 箋注

中華書局

# 岑嘉州詩卷之三

五言律詩一百六十九首（原有僞詩一首入附錄）補遺三首

## 磧西頭送李判官入京

①（二）

一身從遠使，萬里向安西<sup>(一)</sup>。漢月垂鄉淚，胡沙費馬蹄<sup>(2)</sup>。尋河愁地盡<sup>(三)</sup>，過磧覺天低<sup>(四)</sup>。送子軍中飲，家書醉裏題。

### 【校勘記】

①〔磧西頭〕《文苑英華》注：西集作石。

②〔費馬蹄〕《文苑英華》費作損。

### 【箋注】

〔一〕磧：謂莫賀延磧，漢世稱白龍堆，在玉門關西。詩言「尋河」、「過磧」，乃初赴安西途中之作，在天寶八載。

〔二〕安西：唐節度使府名，舊址即今新疆庫車。見《初過隴山途中呈宇文判官》詩注<sup>(八)</sup>、《安西館中思長安》詩注<sup>(一)</sup>。

〔三〕尋河：尋，緣也，謂循河而行。《北史·長孫嵩傳》：「於是叔孫建等尋河趣洛，遂入關。」河，黃河。古人以塔里木河爲黃河上源，此謂沿塔里木河西行。

〔四〕過磧覺天低：沙磧中視天幕遠較內地爲低，黃雲橫空，似可以竿觸及，蓋非親歷其境者，不能有

此語。

## 滻水東店送唐子歸嵩陽<sub>(二)</sub>

野店臨官路<sub>(一)</sub>，重城壓御堤<sub>(三)</sub>。山開灞水北<sub>(四)</sub>，雨過杜陵西<sub>(五)</sub>。歸夢秋能作<sub>(2)</sub>，鄉書醉懶題。橋迴忽不見，征馬尚聞嘶<sub>(六)</sub>。

### 【校勘記】

①「臨官路」宋本注：臨一作居。 ②「秋能作」明抄本秋作愁。

### 【箋注】

「一」滻水：灞水支流。源出今陝西藍田縣西南雲臺山下廟臺子村南三公里，西北流，入長安縣界與湯峪河會，至少陵原東與庫峪河會，至白鹿原西，隋唐時於馬頭堰壅之向長樂坡入長安城，宮禁花園多賴此水。其下游入於灞水。酈道元以爲此乃俗所謂滻水，而實爲荆溪水，其所謂滻水者乃今之輞川水也。

唐子：不詳。 嵩陽：當謂登封縣，武則天封嵩嶽，禪少室，改嵩陽縣爲登封縣。岑參一生不用登封字也。 此詩當爲授官後作，在天寶四至七載。

「二」官路：《周禮·地官·遂人》：「萬夫有川，川上有路，以達於畿。」《國語·周語》：「周制有之曰，列樹以表道，立鄙食以守路。」此官路之始也。秦有馳道，北周韋孝寬爲雍州刺史，夾道樹槐，周文帝令諸州同之，亦官道也。隋承周制，唐又因隋也。

〔三〕重城：層疊之城也。李嶠《樓》詩：「百尺重城際，千尋大道隈。」《廣韻》鍾：「重，複也，疊也。」

〔四〕灞水：源出藍田縣東北箭峪嶺，南流，納數小支流後折向西，左會藍橋水，酈氏所謂渥水，過藍田縣，左會輞川水，西北流，過霸陵東，左會滻水，北流入渭。

〔五〕杜陵：在滻水西，北接樂遊原。漢宣帝葬杜陵。

〔六〕征馬：江淹《別賦》：「驅征馬而不顧，見行塵之時起。」《爾雅·釋言》：「征，行也。」

## 送張子尉南海①(二)

不擇南州尉<sup>(一)</sup>，高堂有老親<sup>(二)</sup>。樓臺重蜃氣<sup>(三)</sup>，邑里雜鮫人<sup>(五)</sup>。海暗三江雨<sup>(六)</sup>，  
花明五嶺春<sup>(七)</sup>。此鄉多寶玉<sup>(八)</sup>，慎莫厭清貧<sup>(九)</sup>。

### 【校勘記】

①「張子」《文苑英華》作楊瑗。「南海」明抄本作海南。②「樓臺」《文苑英華》、《唐百家詩選》作縣樓。③「三江」《文苑英華》、《唐百家詩選》、宋本江作山。④「花明」《文苑英華》、《唐百家詩選》、宋本花作江。⑤「此鄉」《文苑英華》鄉作方。

### 【箋注】

〔一〕張子：未詳。南海：唐嶺南道縣名。秦漢置南海郡，治番禺縣，即今廣州市。隋文帝開皇十年分番禺縣置南海縣，唐因之，武后於縣南洲上別置番禺縣。民國於兩縣地置廣州市，移南

海縣於佛山鎮。此詩年代未詳。

(三)不擇：《孔子家語·致思》：「家貧親老，不擇祿而仕。」

(三)高堂：正室也。《楚辭·招魂》：「高堂邃宇，櫨層軒此。」注：「言所造之室，其堂高顯，屋甚深邃，下有櫨楣，上有樓板，形容異制，且鮮明也。」《蜀都賦》：「置酒高堂，以御嘉賓。」後世以高堂借謂母也。陳子昂《宿空舲峽青樹村浦》詩：「委別高堂愛，窺覩明主恩。」

(四)蜃氣：《禮記·月令》：「雉入大水為蜃。」注：「大蛤為蜃。」《史記·天官書》：「海旁蜃氣象樓臺。」蜃同蜃。

(五)邑里：鄉里也。《周禮·地官·小司徒》：「九夫為井，四井為邑。」注：「九夫為井者，方一里；四井為邑，方二里。」《列子·楊朱》：「奉養之餘，先散之宗族；宗族之餘，次散之邑里。」

鮫人：傳說中一種水居之人。《太平御覽》卷七九〇及八〇三引《博物志》：「南海有鮫人，水居如魚，不廢織績，其眼能泣珠。」鮫人從水出，寓人家，積日賣絹，將去，從主人索一器，泣而成珠，滿盤以與主人。」

(六)三江：謂北、西、東三江。《荊州記》已有湏水與北江會之說，《元和志》謂鬱水即西江。則南北朝至唐已有三江之說矣。

(七)五嶺：說法不一，要以今廣東、廣西北部諸山為五嶺也。《史記·張耳列傳》「南有五嶺之戍」，司馬貞引《廣州記》：「大庾、始安、臨賀、桂陽、揭陽，斯五嶺。」除大庾嶺無異說外，另有越城、

萌渚、騎田、都龐之名。

〔八〕多寶玉：南海自古舶通海外，寶貨交臻。韓愈《送鄭尚書序》：「嶺之南，其州七十，其二十二隸嶺南節度府。……外國之貨日至，珠、香、象、犀、玳瑁，奇物溢於中國，不可勝用。」

〔九〕厭：倦也，憎也。《論語·憲問》：「夫子時然後言，人不厭其言；樂然後笑，人不厭其笑；義然後取，人不厭其取。」

### 【評論】

清王壽昌《小清華園詩說》上：「何謂忠厚？曰：平子《四愁》恐路遠之莫致，子建《七哀》願爲風以入懷，……他如岑嘉州之不擇南州尉、慎莫厭清貧，雖不必爲忠厚之語，而忠厚之義盎然於楮墨之間。」

清楊際昌《國朝詩話》一：「盛唐人送仕宦詩不作泛語，如此鄉多寶玉、慎莫厭清貧；別後能爲政，相思淇水長之類。」

### 送張都尉東歸

時封大夫初得罪

白羽綠弓弦<sup>(二)</sup>，年年只在邊。還家劍鋒盡，出塞馬蹄穿。逐虜西踰海<sup>(三)</sup>，平胡北到天。封侯應不遠，燕領豈徒然<sup>(四)</sup>。

## 【校勘記】

(1)「張都尉」底本無張字，此從宋本、《唐百家詩選》。「東歸」《唐百家詩選》作歸東郡。

## 【箋注】

(二)張都尉：未詳。都尉：秦於各郡置尉，漢景帝於邊郡置都尉。秦有護軍都尉、關都尉，漢又有附馬都尉、駿粟都尉等。後代郡不設尉，而有騎都尉、輕車都尉。唐行府兵制，天下爲十道，置上、中、下府六百二十四，府置折衝都尉一人，爲軍事長官，左右果毅都尉各一人，爲其副貳。其品秩正四品下至從六品下不等。此張都尉即府兵之都尉也。

封大夫初得罪：天寶十四載十一月，封常清奉召還京，授范陽平盧節度使，乘驛赴東京，募烏合之衆六萬人禦安祿山。十二月，兵敗奔陝州，勸高仙芝西守潼關。監軍使邊令誠譖之於帝，乃斬高、封於潼關。

此詩作於天寶十五載，在北庭。

(三)白羽：箭之尾翅，以白羽爲之，因以稱箭。《國語·吳語》「白羽之矰」注：「矰，矢名，以白羽爲衛。」司馬相如《上林賦》：「彎繁弱，滿白羽。」繁弱，弓名。綠弓：即綠沉弓，以綠色漆之也。宋姚寬《西溪叢語》上：「杜甫詩：雨拋金鎖甲，苔卧綠沉槍。薛蒼舒注杜詩引車頻《秦書》云，苻堅造金銀綠沉細鎧，金爲綻以繅之，綠沉，精鐵也。《北史》隋文帝賜張裔綠沉甲，獸文貝裝。《武庫賦》云，綠沉之槍。唐鄭概《聯句》，有亭亭孤筈綠沉槍之句。《續齊諧記》云，王敬伯夜見一女，命婢取酒，提一綠沉漆榼。王羲之《筆經》，有又以綠沉漆竹管見遺，亦可愛玩。蕭

子雲詩云，綠沉弓項縱，紫艾刀橫拔。恐綠沉如今以漆調雌黃之類，若調綠漆之，其色深沉，故謂之綠沉，非精鐵也。」綠沉者，色也。《鄴中記》：「石虎作雲母五明金箔莫難扇，……虎出時，以此扇夾乘輿。亦用牙桃枝扇，其上，竹或綠沉色，或木蘭色，或作紫紺色，或作鬱金色。」《南史·任昉傳》：「卒於官，……武帝聞問，方食西苑綠沉瓜，投之於盤。」《侯鯖錄》引皮日休句「一架三百本，綠沉森冥冥」，以爲乃竹名，則恐誤矣。

〔三〕西踰海：唐北庭之西有夷播海（巴爾喀什湖）、雷翥海（鹹海）。

〔四〕燕頷：謂封侯之相。班超少時貧苦，嘗詣相者，相者謂當封侯萬里之外。超問其故，相者指曰：「生燕頷虎頸，飛行食肉，此萬里侯相也。」見《後漢書·班超傳》。 頷：《方言》十：「頷、頤，頷也。南楚謂之頷，秦晉謂之頷，頤其通語也。」

### 【評論】

清王壽昌《小清華園詩談》下：「至若陸士衡之鮮膚一何潤，秀色若可餐，……岑嘉州之逐虜西踰海，平胡北到天，……一韻之響，遂能振起百倍精神，此不可不知者。」

### 祁四再赴江南別詩（二）

萬里來又去，三湘東復西（三）。別多人換鬢，行遠馬穿蹄。山驛秋雲冷，江帆暮雨低。憐君不解說（三），相憶在書題（四）。

## 【箋注】

〔一〕祁四：即祁樂，能詩善畫，天寶年間曾從軍赴邊，與岑參相交遊。于邵《送家令祁丞序》：「祁丞公表微造理之士也，嘗精其思而深於詩，警其神而存乎象。深於詩者得之於風雅，存乎象者受之於丹青。……去年八月，閩越納貢，而吾子實董斯役，水陸萬里，寒暄浹年。三江五湖，夐然復遊，遠與爲別，故人何情。虞部郎中岑公贈詩一篇，情言兼至，當時之絕也。」此詩作於廣德二年秋，時岑參爲虞部郎中也。

〔二〕三湘：泛指今湖南省境。三湘古說歧異，或謂湘潭、湘鄉、湘陰，或謂瀟湘、蒸湘、沅湘，或謂江、湘、沅。陶淵明《贈長沙公詩》：「遙遙三湘，滔滔九江。山川阻遠，行李時通。」宋之間《晚泊湘江》詩：「五嶺惶懼客，三湘憔悴顏。」杜甫《送魏司直充嶺南掌選崔郎中判官》詩：「選曹分五嶺，使者歷三湘。」此均泛指湘水上下之地。

〔三〕不解說：難以言說。王昌齡《青樓怨》：「腸斷關山不解說，依依殘月下簾鈎。」

〔四〕書題：唐人謂信札曰書題。李華《與外孫崔氏二孩書》：「見吾伯仲書題，誨責疏略，話及舊事，云無此例。吾伯仲書題，比今日中外書題，其間疏密不啻百十也。」趙匡《舉選議選人條例》：「但如曹判及書題如此，則不得拘以聲勢文律，翻失其真。」白居易《渭村退居寄禮部崔侍郎翰林錢舍人詩百韻》：「卹寒分賜帛，救餒減餘糧，藥物來盈裹，書題寄滿箱。」蔣防《霍小玉傳》：「雖生之書題竟絕，而玉之想望不移。」唐人重書法，選人四事曰身、言、書、判，楷法遒美爲其一。

焉。然書題一語僅謂信札，雖必有題寫，而義不在此也。

## 虢州送天平何丞入京市馬

二

關樹晚蒼蒼，長安近夕陽。回風醒別酒，細雨濕行裝。習戰邊塵黑<sup>①</sup>，防秋塞草黃<sup>②</sup>。知君市駿馬，不是學燕王<sup>③</sup>。

### 【校勘記】

①〔邊塵〕明抄本塵作城。

### 【箋注】

〔一〕天平：漢湖縣，南朝宋加城字，隋開皇十六年移湖城治於縣西之閩鄉，改名閩鄉縣。唐復分閩鄉縣，於湖城舊址置湖城縣，乾元元年改爲天平縣，大曆四年復爲湖城。元至元二年又省湖城人閩鄉，而移治湖城縣址，明、清、民國因之。現今併入靈寶。閩鄉縣城爲三門峽淹没區，居民移居南原上，名文東村、文西村。隋唐閩鄉元改爲閩底鎮，亦爲淹没區，居民南移文底村。

何丞：生平不詳。丞：爲縣令之副貳，通判縣事。漢諸縣皆有，兼主刑獄囚徒，晉後無之。

隋唐復置，京縣丞二人，從七品上，畿縣以下一人，吏秩正八品下至正九品下。湖城，望，縣丞正八品下。詩作於上元年間。

〔二〕邊塵、塞草：安史亂中，官軍東拒賊於陝州，天平東臨前線，與邊塞之地無異，故云。

〔三〕燕王市馬：《戰國策·燕策一》，郭隗謂燕昭王曰：「臣聞古之君人，有以千金求千里馬者，三年不能得。涓人言於君曰：『請求之。』君遣之三月得千里馬，馬已死，買其首五百金，反以報君。君大怒曰：『所求者生馬，安事死馬而捐五百金？』涓人對曰：『死馬且買之五百金，況生馬乎？天下必以王爲能市馬，馬今至矣。』於是不期年，千里之馬至者三。今王誠欲致士，先從隗始，隗且見事，况賢於隗者乎？豈遠千里哉？」及燕昭王爲郭隗築宮而師之，樂毅、鄒衍、劇辛爭赴燕。昭王與百姓共甘苦，乃報齊宣王伐燕之恥，兵入臨淄，燒其宮室宗廟。此非燕王市馬，乃郭隗以古君人市馬爲喻說燕昭王也。

【評論】

清毛先舒《詩辯坻》三：「岑參關樹晚蒼蒼一首，今人當隸馬事，能超脫乃爾？」

陝州月城樓送辛判官入奏<sub>(二)</sub>

送客飛鳥外，城頭樓最高<sub>①</sub>。樽前遇風雨，窗裏動波濤<sub>(三)</sub>。謁帝向金殿<sub>(三)</sub>，隨身唯寶刀<sub>(四)</sub>。相思灞陵月<sub>②</sub>，祇有夢偏勞。

【校勘記】

①「城頭樓最高」底本作樓頭城最高，此從底本注語及宋本。城頭可有樓，樓頭難有城也。②「灞陵月」底本月作後，此從宋本。

【箋注】

〔二〕陝州：唐陝州陝郡，即今三門峽市。唐代宗寶應元年十月，雍王适會師陝州討史朝義，岑參被委以書奏之任，乃至陝州也。今於陝縣建三門峽市。月城：城牆外又築半月形小城以助防守也。《新唐書·李密傳》：「（王）世充多短兵盾齧，蹙之，密軍卻，世充乘勝進攻密月城。」

《資治通鑑》卷二九三後周世宗顯德四年，帝御駕親征南唐（李璟），率匡國軍節度使、殿前都指揮使趙匡胤（《通鑑》稱太祖皇帝）破濠州：「乙巳，至泗州城下，太祖皇帝先攻其南，因焚城門，破水寨及月城。帝居于月城樓，督將士攻城。」胡三省注：「月城者，臨水築城，兩頭抱水，形如郤月。」辛判官：似即虢州賦科斗錢送之辛子，未詳。此詩當作於寶應元年。

〔三〕窗裏動波濤：句甚奇。蓋以城臨黃河，自城樓窗中可見其波濤也。

〔三〕謁：請也，晉見也。已見前。金殿：皇帝之殿，金碧輝煌，故云。江總《侍宴瑤泉殿詩》：「何言金殿側，亟奉瑤池觴。」

〔四〕寶刀句：行軍之中判官可以刀隨身，謁帝時自不能帶刀也。

送王七錄事赴虢州

〔二〕

早歲即相知，嗟君最後時。青雲仍未達，白髮欲成絲<sup>①</sup>。小店關門樹，長河華岳祠。弘農人吏待<sup>②</sup>〔二〕，莫使馬行遲。

## 【校勘記】

①〔白髮〕底本注：白一作黑。②〔人吏〕底本注：人一作民。唐避李世民諱改民作人。

## 【箋注】

〔一〕王七：即王季友。見《潼關使院懷王七季友》詩注〔一〕。錄事：唐州郡佐吏有錄事參軍，即漢主簿之職。《通典》卷三十三，錄事參軍「掌府事、句稽省署抄目，糾彈郡內非違，監印，給紙筆之事。」此詩當作於潼關，在寶應元年。

〔二〕人吏待：《後漢書·郭伋傳》：「伋前在并州，素結恩信，及後入界，所到縣邑，老幼相攜，逢迎道路。」

## 送羽林長孫將軍赴歙州〔二〕

剖竹向江瀆〔三〕，能名計日聞。隼旗新刺史①〔三〕，虎劍舊將軍〔四〕。驛舫宿湖月〔五〕，州城  
浸海雲②。青門酒樓上，欲別醉醺醺。

## 【校勘記】

①〔隼旗〕底本注：隼一作龍。②〔浸海雲〕底本注：浸一作侵。

## 【箋注】

〔一〕羽林：漢置南北軍，北軍即後世之羽林軍。漢武帝初置羽林騎，後漢有羽林監，南朝因之，北朝

曰羽林率。唐龍朔二年置左右羽林軍，有大將軍各一人，正三品；將軍各二人，從三品。掌統北衙禁兵，督攝左右廂飛騎儀仗。長孫將軍：長孫無忌之後，名全緒。《通鑑》卷二二三廣德元年十月，「子儀使左羽林大將軍長孫全緒將二百騎出藍田，觀虜勢」。《新唐書·代宗紀》永泰元年正月，「歙州人殺其刺史龐濬」。《元和志》卷二十八歙州祁門縣條載，永泰元年州民方清於此置昌門縣，「刺史長孫全緒討平之，因其舊城置縣，恥其舊號，以縣東北一里有祁山，因改爲祁門縣。」可知方清率州民殺龐濬，朝廷以長孫全緒爲刺史，平方清。據《新唐書·宰相世系表》，長孫無忌七世孫名全緒，寧州刺史。長孫無忌卒於顯慶四年，獨孤及《送長孫將軍拜歙州之任》詩有「四十更專城」句，則全緒當生於開元十三年，距無忌卒年隔六十六年，而已爲七世，恐有誤。《元和姓纂》三十六有長孫全緒，左金吾將軍，宋州刺史，與他書所載又異。

歙州：漢置歙縣，屬丹陽郡，孫權分立新都郡。晉改新安，隋改歙州。唐因之，宋改徽州，明清爲府，民國廢府，今爲黃山市，治屯溪。唐歙州治歙縣，另有休寧、黝、績溪、婺源、祁門等縣，戶三萬八千三百二十，上州也。

此詩作於永泰元年。

〔三〕剖竹：謂命郡守，見《送顏平原》詩注〔九〕。唐已無竹符。《新唐書·車服志》：「初，高祖入長安，罷隋竹使符，班銀菟符，其後改爲銅魚符，以起軍旅，易守長。」江瀆：江邊也。  
《詩·大雅·常武》「鋪敦沂瀆」傳：「瀆，涯。」陸雲《答吳王上將顧處微》詩：「于時翻飛虎嘯江瀆。」

〔三〕隼旗：即隼旟。周制，州里建旗，上繪鳥隼。此謂刺史儀仗。劉禹錫《泰娘歌》：「風流太守韋尚書，路旁忽見停隼旗。」

〔四〕虎劍：謂旗畫虎，身佩劍。《周禮·春官·司常》：「熊虎爲旗。」「凡軍事，建旌旗。」《新唐書·車服志》：「大將出，賜旌以顥賞，節以顥殺。旌以絳帛五丈，粉畫虎，有銅龍一，首纏緋幡，紫縑爲袋，油囊爲衣。」又，唐制，五品以上官朝服佩劍，長孫全緒爲三品將軍，有劍佩也。

〔五〕驛舫：水驛之船。《唐六典》卷五：「凡三十里一驛，天下凡一千六百三十有九所。」注：「二百六十所水驛，一千二百九十七所陸驛，八十六所水陸相兼。……凡水驛亦量閑要以置船，事繁者每驛四隻，閑者三隻，更閑者二隻。凡馬三匹給丁一人，船一給丁三人。」

## 送懷州吳別駕<sub>(二)</sub>

灞上柳枝黃，壚頭酒正香。春流飲去馬，暮雨濕行裝。驛路通函谷，州城接太行<sub>(二)</sub>。覃懷人總喜<sub>①</sub><sub>(三)</sub>，別駕得王祥<sub>(四)</sub>。

### 【校勘記】

①「人總喜」底本總字空缺，此從宋本、《唐百家詩選》。

### 【箋注】

〔一〕懷州：漢置河內郡，治懷縣，舊址在今河南省武陟縣西南。晉移治野王，即今沁陽縣。後魏改